

2021 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一）审理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和适用特别程序审理的案件。（二）审理和处理不服本院生效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以及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三）审判由本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民事案件。（四）依法行使执行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决定，以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五）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六）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和纪检、监察等工作，按照干部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八）承办其他应由本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机构内部设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督察室）、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以及四个派出法庭，分别为花东人民法庭、花山人民法庭、狮岭人民法庭、炭步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2021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院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625.6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90.7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041.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63.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1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30.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05.2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605.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605.26	总计	60	17,605.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05.26	9,563.5	0.00	0.00	0.00	0.00	8,041.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7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7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9.82	7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25.65	5,986.57	0.00	0.00	0.00	0.00	7,639.07
20405	法院	13,625.65	5,986.57	0.00	0.00	0.00	0.00	7,639.07
2040501	行政运行	6,524.55	4,260.12	0.00	0.00	0.00	0.00	2,264.43
2040503	机关服务	350.61	35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2.47	82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833.02	458.38	0.00	0.00	0.00	0.00	5,374.6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5	9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05.26	9,563.5	0.00	0.00	0.00	0.00	8,041.7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0.79	19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90.79	19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90.79	19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37	560.69	0.00	0.00	0.00	0.00	402.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1.06	538.38	0.00	0.00	0.00	0.00	402.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34	2.66	0.00	0.00	0.00	0.00	402.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8	36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31	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1	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05.26	9,563.5	0.00	0.00	0.00	0.00	8,04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39	41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1.11	12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1.11	12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8	29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27	25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24	65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99	1676.9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05.26	10,581	7,024.2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0.00	79.8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0.00	79.82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9.82	0.00	79.8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625.65	6,872	6,753.6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3,625.65	6,872	6,753.6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6,524.55	6,521.4	3.15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350.61	350.61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2.47	0.00	822.47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833.02	0.00	5,833.02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5	0.00	9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05.26	10,581	7,024.26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0.79	0.00	190.79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90.79	0.00	190.79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90.79	0.00	190.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37	963.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1.06	94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34	405.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8	367.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31	22.3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1	22.31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05.26	10,581	7,024.2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39	415.3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1.11	121.1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1.11	121.1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8	294.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27	253.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24	65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99	1,676.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82	79.8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986.57	5,986.5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90.79	190.79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0.69	560.6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5.39	415.3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30.23	2,330.2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6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63.5	9,56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563.5	总计	64	9,563.5	9,56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63.5	7,917.04	1,646.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0.00	79.8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82	0.00	79.8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9.82	0.00	79.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6.57	4,610.73	1,375.84
20405	法院	5,986.57	4,610.73	1,375.84
2040501	行政运行	4,260.12	4,260.12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350.61	350.61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2.47	0.00	822.47
2040506	“两庭”建设	458.38	0.00	458.3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5	0.00	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0.79	0.00	190.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63.5	7,917.04	1,646.4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90.79	0.00	190.79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90.79	0.00	190.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69	560.6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8.38	538.3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68	367.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8.04	168.04	0.00
20808	抚恤	22.31	22.3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31	22.3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5.39	415.3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1.11	121.1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1.11	121.1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63.5	7,917.04	1,646.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28	294.2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27	253.2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2	41.0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23	2,330.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24	653.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6.99	1,676.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7.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26
30101	基本工资	918.06	30201	办公费	67.45
30102	津贴补贴	3,090.54	30202	印刷费	9.89
30103	奖金	5.8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9
30107	绩效工资	170.03	30205	水费	4.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66	30206	电费	70.6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04	30207	邮电费	73.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	30211	差旅费	1.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94.28	30213	维修（护）费	91.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7.61	30214	租赁费	3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0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48
30302	退休费	141.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2.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7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
30309	奖励金	121.11	30229	福利费	103.7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6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9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987.81		公用经费合计	92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	0.00	128	18	110	2	81.44	0.00	81.24	16.57	64.67	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总收入 17605.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605.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42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况：市委专项工作的开展和案件数量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8041.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49.33 万元，下降 22.6%，主要变动情况：新建审判业务用房完成基本建设阶段，支出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总支出 17605.26 万元，其

中本年支出 17605.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5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91.78 万元，下降 8.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政策调整，补贴减少。

2. 项目支出 7024.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65.12 万元，下降 9.8%，主要变动情况：新建审判业务用房完成基本建设阶段，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56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6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2.42 万元，增长 6.6%；主要变动情况：市委专项工作的开展和案件数量增加，费用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56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63.5 万元，比年初

预算数减少 134.42 万元，下降 1.4%；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按照规定压减经费，调减人员补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1.44 万元，完成预算 130 万元的 6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1.24 万元，完成预算 128 万元的 63.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6.57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92.1%；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4.67 万元，完成预算 110 万元的 5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1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1.24 万元，

占 99.7%；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占 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1.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5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4.6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8 辆，主要用于公务购置和执法、执勤用车运行过程中所需的燃料费、车辆保管及保洁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及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21 人。主要包括接待各相关单位到访我院就审判执行等方面进行调研和检查中支出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9.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9.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案件数量增加、本年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86.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5.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92.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8.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8.4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7.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0.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6.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1646.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一（基数为 0，不可比）。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6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信息化运

维服务经费、房屋维护维修经费、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购置经费、专项职能经费、运行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423.73 万元，执行数 93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6%。另收入支出决算表中“本年收入合计”和“本年支出合计”为 17605.26 万元，主要是因为包含了区级财政资金 8041.75 万元。2021 年度，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在司法办案、审判质效、司法改革、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成效。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聚焦审判主业，全力服务花都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围绕绿色宜居花都建设，保障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坚持改革创新，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司法获得感。根据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2.9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完成了 2021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1 年，本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区委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认真落实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决议，紧紧围绕高水平建设“国际空铁枢纽、高端智造基地、创新活力都会、绿色宜居花都”履职尽责，全力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整体工作持续向上向好。全年受理案件 4.63 万件、办结 4.27 万件、法官人均结案 554 件，同比增长 11.3%、11.4%和 15.8%。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绩效指标设置准确性不足，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单位内部绩效管理体系完善性不足，所设置指标大部分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益，但效益指标设置准确性不足，预算编制绩效导向性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落实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定期考核机制。将项目绩效评估管理常态化，进行同步绩效考核，强化本单位的责任意识，确保项目完成质量。一方面有利于加强对部门日常工作进展情况的掌握，另一方面树立绩效意识、强化支出责任。根据前期设置绩效目标及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综合指标打分表（涉及进度、质量、成效等）和管理办法，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明确小组人员分工，定期进行检查评价，每季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并对绩效评价等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并以此作为项目验收及下年度预算申请依据。

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23.37 万元，执行数为 82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种类业务、综合素能培训，提升在编干警和编外人员及人民陪审员的司法业务能力，按规定支付业务用房租金，保障办公场地正常使用，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要，保证审判质量，支付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保障法院的正常运作，协助员额法官办理审判业务，促进审判质效的提升和群众满意度的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案件数量、人员数量增加对办公、审判用房需求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沟通，争取财政资金，努力加快新建审判业务用房的工程进度和投入使用。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项目级次	一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1. 年度预算数		年度支出 预算数	年度预算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826.37	826.3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		826.37	826.37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绩效目标情况 (概述)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种类业务、综合素能培训，提升在编干警和编外人员及人民陪审员的司法业务能力，按规定支付业务用房租金，保障办公场地正常使用，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要，保证审判质量，支付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保障法院的正常运作，支付聘用 15 名编外人员经费，协助员额法官办理审判业务，促进审判质效的提升和群众满意度的提高。				通过开展种类业务、综合素能培训，提升在编干警和编外人员及人民陪审员的司法业务能力，按规定支付业务用房租金，保障办公场地正常使用，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要，保证审判质量，支付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保障法院的正常运作，协助员额法官办理审判业务，促进审判质效的提升和群众满意度的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审判文书邮寄率	100%	100%以上	8.35	8.35	正常开展	
			业务培训班举办次数完成率	95%或以上	90%	6.25	5	受疫情影响，原计划举办培训班部分已取消	

		培训参加率	95%或以上	95%或以上	8.35	8.35	正常开展
		安保巡逻次数完成率	95%或以上	安保巡逻次数完成率 95%以上	8.35	8.35	正常开展
	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9.35	9.35	正常开展
	产出质量	物业管理覆盖率	100%	物业管理覆盖率 100%	9.35	9.35	正常开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物管服务满意度	80%或以上	物管服务满意度 80%以上	5	5	正常开展
		当事人对案件执行的满意度	90%或以上	当事人对案件执行的满意度 90%以上	5	5	正常开展
效益指标	文化效益	业务培训有效率	95%或以上	95%以上	10	10	正常开展
	可持续影响	租用用房满足率	100%	90%	10	9	正常开展
	社会效益	严重治安、安全事件发生数	0次	0次	10	10	正常开展
存在问题			案件数量、人员数量增加对办公、审判用房需求增加。				
改进措施			加强与财政沟通，争取财政资金，努力加快新建审判业务用房的工程进度和投入使用。				
总分			97.75	等级	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说明：正文金额转换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